

御
行
指

地方總監府官制等、廢止ニ關ス
ル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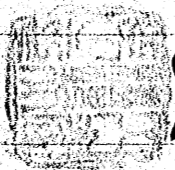
右謹ニ上奏ニ恭シク

聖裁ヲ仰キ件セニ樞密院、議ニ付セラシ

ムコトヲ請フ

昭和二十年九月二十八日

内閣總理大臣 稔 彦 王



勅令第 號

左ニ掲グル勅令ハ之ヲ廢止ス

地方總監府官制

昭和二十年勅令第三百五十號

昭和二十年勅令第三百五十二號

昭和二十年勅令第三百五十三號

昭和二十年勅令第三百五十四號

附 則

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